

DZH—YXSLZ-ZYCB—2020

北京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  
专业承包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

标准文本

有限数量制—电子化版

(专用部分)  
使用指南

二〇二一年八月



# 编制说明

为更好地使用《北京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专业承包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标准文本(2020版)》(以下简称《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版)》),提升资格预审文件编制和备案质量及效率,北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事务中心就《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版)》编制了《〈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版)〉使用指南》(以下简称《使用指南》)。

## 一、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主席令第86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13号);
- 3.《北京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专业承包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标准文本(2020版)》;
- 4.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 二、编制说明

《使用指南》主要针对《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版)》“专用部分”的具体条款进行解释和说明,并且部分条款给出了填写样例,样例仅供参考。其中,宋体内容是引用的《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版)》“专用部分”条款,仿宋体内容是对引用“专用部分”条款的解释和说明。使用人可参考《使用指南》中相应解释和说明,依据现行法规政策,在充分阅读《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版)》“通用部分”的前提下,结合本专业承包工程和实际需要,对照《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版)》“专用部分”相应条款内容进行填写。

## 三、编制人员

主审:丁胜

主编:赵勇 副主编:杨丽娟

编制人员:王若木、郭欢、朱远晖、唐晓红、白云、张焕、魏晋宁、赵悦

因时间仓促,本《使用指南》中思虑不周及错误在所难免,恳请使用单位及专业人士予以批评指正,并将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给编者,以便《使用指南》在《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版)》使用过程中的不断完善。

意见和建议可向编制工作小组反映。

联系电话:010-55597901

北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事务中心

2021年8月



DZH-YXSLZ-ZYCB-2020

\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施工招标

# 资格预审文件

有限数量制-电子化版

专用部分

招 标 人： \_\_\_\_\_（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封面说明

(1)“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是指招标人拟招标的专业承包工程名称。对于依法需要申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专业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名称应当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载明的工程名称一致。

(2)“招标人”是指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名称的全称，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八条规定。

(3)年月日由招标人在编制资格预审文件时填写，不应晚于资格预审文件的开始发售时间。

(4)招标代理机构代理建设工程项目时，委托代理合同中明确的项目负责人应在招标代理机构编制的资格预审文件上加盖注册执业印章。



## 使用说明

《北京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专业承包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标准文本(2020 年版)》的结构体系，采用由《通用部分》和《专用部分》两部分构成。《通用部分》作为工具书应当与《专用部分》配套使用。

本《专用部分》是根据《通用部分》内容的指引，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结合拟招标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和要求，编制的适用于拟招标专业承包工程内容的资格预审文件，是对《通用部分》的具体化或补充，是与《通用部分》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使用时，采用选择、填空式的格式化表述方法，《专用部分》的标题应当与《通用部分》的标题相一致、条款号相对应，其内容不得背离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通用部分》的实质性内容。

《通用部分》随《专用部分》在北京工程建设交易信息网（[www.bcauctc.com](http://www.bcauctc.com)）查询或下载。

其他说明：\_\_\_\_\_

招标人应当根据招标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在其他说明中补充填写相关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招标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专用部分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专用部分.....	1
1. 招标条件.....	2
2. 专业承包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4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5
5. 资格预审方法.....	5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6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6
9. 补充说明.....	7
10. 联系方式.....	7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专用部分.....	8
1. 总则.....	9
1. 1 专业承包工程概况.....	9
1. 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0
1. 3 招标范围、工期要求和质量要求.....	11
1. 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2
1. 5 申请人信誉要求.....	14
2. 资格预审文件.....	15
2. 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15
2. 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16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6
3.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16
3.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16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20
4.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20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20
5. 1 审查委员会.....	20
6. 通知、查询和确认.....	20
6. 2 确认.....	20
8. 纪律.....	21
8. 4 其他要求.....	21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12. 1 类似工程.....	21
12. 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专用部分.....	22
1. 审查方法.....	23
6. 审查准备工作.....	23
6. 4 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	23
8. 详细审查.....	24
8. 3 详细审查程序.....	24
10. 评分.....	24
10. 2 评分程序.....	24
11. 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24
11. 1 申请人排序方法.....	24

1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
附件 A: 不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 .....	26
附表 1: 审查委员会签到表 .....	28
附表 2: 专家声明书 .....	29
附表 3: 初步审查记录表 .....	30
附表 4: 详细审查记录表 .....	31
附表 5: 不能通过资格审查情况说明 .....	39
附表 6: 评分记录表 .....	40
附表 7: 个人评分汇总表 .....	47
附表 8: 评分汇总记录表 .....	48
附表 9: 通过详细评审的申请人排序表 .....	49
附表 10: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正选）名单 .....	50
附表 11: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候补）名单 .....	51
附表 12: 审查委员会成员评审复核意见书 .....	52
附表 13: 问题澄清通知 .....	53
附表 14: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54
<b>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b>	<b>55</b>
<b>目    录.....</b>	<b>58</b>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59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0
三、授权委托书.....	61
四、联合体协议书.....	62
五、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64
六、近年财务状况.....	65
七、近年完成的类似工程情况.....	66
八、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工程情况.....	67
九、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	68
(一)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68
(二) 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表.....	72
(三) 其他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	73
十、申请人信誉情况.....	74
(一) 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74
(二) 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75
(三) 其他信誉情况.....	76
十一、与申请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	77
十二、其它材料.....	78
(一) 承诺文件.....	78
(二) 其他材料.....	78

#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专用部分

#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专用部分

\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施工招标

## 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本《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 版）已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北京市实际进行了应用性修改、补充和细化，固化了具有普遍适用性的内容，招标人只需要根据招标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填写相应空格即可。

### 1. 招标条件

\_\_\_\_\_ [1] \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 \_\_\_\_\_ [2] \_\_\_\_\_，建设资金来自 \_\_\_\_\_ [3] \_\_\_\_\_（资金来源），工程出资比例为 \_\_\_\_\_ [4] \_\_\_\_\_，招标代理机构为 \_\_\_\_\_ [5] \_\_\_\_\_，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 须与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文件封面上的工程名称保持一致。

[2] 指负责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的招标人名称，应与资格预审文件封面上的招标人名称一致。

[3] 指资金来源。如：政府投资（中央）、政府投资（地方）、国有事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国有事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军队武警、国家发行债券所筹资金、国家对外借款、政府担保或者承诺还款所筹资金、国家政策性贷款资金、国家授权投资主体融资、政府特许融资、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组织贷款资金、外国政府及其机构贷款资金、国际组织或者外国政府援助资金、集体经济组织投资、外商投资等，应当按照投资人筹措的本专业承包工程资金来源填写。

[4] 指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出资比例。如：财政资金 60%，企业自筹 40%；如全部为企业自筹资金，则直接填写：100%企业自筹资金。

[5] 此处应当填写为本专业承包工程提供招标服务的招标代理机构名称的全称。应与双方签订的书面委托代理合同中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一致。

### 2. 专业承包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_\_\_\_\_ [1] \_\_\_\_\_ 合同估算价 \_\_\_\_\_ [2] \_\_\_\_\_（万元）

2.2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_\_\_\_\_ [3] \_\_\_\_\_

2.3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工期要求 \_\_\_\_\_ [4] \_\_\_\_\_ 日历天

2.4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招标范围 \_\_\_\_\_ [5]

2.5 其他 \_\_\_\_\_ [6]

[1] “建设规模”应当根据拟招标的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规模填写；依法取得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批准文件的，以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载明的建设规模为准。

需要注意的是，应结合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的特点进行填写。一般分为三种情况：一是填写工程建筑面积（如：通风空调、弱电等）；二是填写专业工程面积（如：幕墙面积）；三是填写关键技术参数描述（如：地基基础工程，基坑围护工程开挖深度等）。

[2] “合同估算价”即本专业承包工程估算价，是承包人完成本专业承包工程施工图纸全部工作内容的估算造价。填写时，如果有对应的批复设计概算，应当根据设计概算、实际设计标准和招标范围填写；没有对应的批复概算价，应当填写最高投标限价或经合理测算后的估算造价。

[3] “建设地点”应当按照不动产权属证明文件载明的地点详细填写。依法取得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批准文件的，以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载明的地点详细填写。

[4] “工期要求”由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情况，严格执行本市现行工期定额及有关规定，查阅定额工期来确定工期要求。

需要注意的是，依据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执行 2018 年《北京市建设工程工期定额》和 2018 年《北京市房屋修缮工程工期定额》的通知（京建法[2019]4 号）的规定，发包人压缩定额工期的，应提出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和工期的具体技术措施，并根据技术措施测算确定发包人要求工期。压缩定额工期的幅度超过 10%（不含）的，应组织专家对相关技术措施进行合规性和可行性论证，并承担相应的质量安全责任。

[5] “招标范围”：即中标后签约的承包范围。对招标范围的界定应在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详细表述。

需要注意的是，一是招标范围的表述不宜使用“图纸所示的全部内容”、或“工程量清单载明的全部内容”等类似的、不带内容概括性表述；二是资格预审公告发布后再行更改任何可能影响潜在投标人投标的内容均比较麻烦，可能还会面临法律障碍，而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有关招标范围的界定又受制于资格预审公告中有关招标范围的界定，因此，招标人必须慎之又慎，资格预审公告发布前，招标人应当着眼于工程建设全寿命周期，统筹做好招标规划，建议提前编制招标方案。

如：某建筑消防工程，可填写为：\*\*\*工程中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防烟排烟系统等设计图纸显示的全部工程。

[6]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在此补充填写其他工程信息。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1] 资质，近 [2] 年 [3] (类似工程描述)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4] 专业 [5] 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

3.2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 [6] (接受或不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承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7]

[1] 招标人应当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定的现行《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及相关规定，并结合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明确提出投标人应具有的最低资质要求。

如：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 招标人应当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明确提出投标人应具有的近年类似工程业绩的年限要求。

[3] 招标人应当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明确提出申请人应具有的近年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需要注意的是，一是此处作为“门槛性”要求，只能是对申请人类似工程业绩定性要求，不得作出业绩数量限制；二是本款提出的业绩要求须与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 款规定相一致。

如：招标工程为一个 10000 平方米办公楼的装修工程，投资额为 5000 万元，此处可填列：具有已竣(完)工的建筑面积在 10000 平方米及以上或单项施工合同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建筑装饰装修业绩。

[4]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以及注册建造师管理的相关规定，在此应当填列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的专业。如：建筑工程专业。

[5]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建设规模以及相关规定，在此应当填列符合规定的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的专业级别。

如：二级。

需要注意的是，依据《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3 号)，《关于建造师资格考试相关科目专业类别调整有关问题的通知》(国人厅发[2006]213 号)，《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08]48 号)等文件规定，在京执业的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单位

的项目负责人，应当是受聘并注册于一个具有施工资质的企业，其具体执业范围按照《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执行。确定招标工程中标人时，其拟派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不得在两个及两个以上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即在施建设项目的项目经理）。

[6] 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填写“接受”或“不接受”。

需要注意的是，如果填写“接受”，则在申请人须知专用部分中对应第 1.4.2 项中只能选择“接受”。

[7] 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情况，填写对申请人资格补充的其他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选择对失信被执行人的惩戒方式，并在此处直接填写“限制性”或“否决性”。

需要注意的是，本款选择的惩戒方式须与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5.1 项对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方式的选择相一致。选择“否决性”惩罚方式时，审查委员会将根据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第 6.4 款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以及附件 A—“不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进行评审，判定申请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选择“限制性”惩罚方式时，审查委员会将根据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附表 6 “评分记录表 B——信誉”对采集的失信被执行人记录进行评分。

### 4.2 其他要求。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1]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1] 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 [1] 家（含），本工程招标 [2] （可以/不可以）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1] 招标人应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89 号）第十六条：“在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申请人过多时，可以由招标人从中选择不少于 7 家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申请人。”的规定，并结合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填写。如： 7。

[2] 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选择当申请人少于要求的家数时，是否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此直接填写“可以”或“不可以”。

##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符合本次申请人资格要求且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请于 [1] 年 [1] 月 [1] 日 [1] 时 [1] 分至 [1] 年 [1] 月 [1] 日 [1] 时 [1] 分（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 CA 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_ [2] \_\_\_\_\_）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1]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在此填写具体的年月日和时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十六条文件发售规定，资格预审文件或者招标文件的发售期不得少于 5 日，并注意截止日为工作日。

[2] 网址应当符合相应行政监管部门的具体要求，并注意填写具体准确。

##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 CA 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actc.com](http://www.bcaactc.com)）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承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 \_\_\_\_\_ 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招标人应当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合理确定填写具体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注意递交截止日为工作日。

需要注意的是，除现行法规政策另有规定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招标人应当合理确定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时间。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时间，自资格预审文件停止发售之日起不得少于 5 日。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 \_\_\_\_\_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在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发布的资格预审公告已经自动与“北京市公共资源

交易服务平台”对接。根据《关于认真做好<资格预审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贯彻实施工作的通知》(京发改规[2018]1号文)，本市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资格预审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通过系统对接，按规定同步交互资格预审公告和公示信息。《人民日报》、《中国日报》、“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和“北京市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其他媒介不再承担本市发布媒介的功能。如无需其他媒介发布，填写“/”。

## 9. 补充说明

具体内容: \_\_\_\_\_。

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情况，填写对资格预审公告补充说明的具体内容。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_\_\_\_\_

招 标 代 球机构: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 邮 件: \_\_\_\_\_

电子 邮 件: \_\_\_\_\_

直接填写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联系方式最好填写两个以上，包括手机号码，以保持联系畅通。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专用部分

##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专用部分

本《专业承包标准文本》(2020版)已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北京市实际进行了应用性修改、补充和细化，固化了具有普遍适用性的《通用部分》内容，招标人只需要根据招标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填写《专用部分》相应空格即可。但务必与资格预审文件中其他章节相衔接，不得与本章《通用部分》内容相抵触，否则除现行法规另有规定外，抵触内容无效。

### 1. 总则

#### 1.1 专业承包工程概况

##### 1.1.1 本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_\_\_\_\_

本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是指招标人拟招标的专业承包工程名称。对于依法需要申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专业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名称应当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载明的工程名称一致。

##### 1.1.2 本专业承包工程建设规模: \_\_\_\_\_

本专业承包工程建设规模应当根据拟招标的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规模填写；依法取得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批准文件的，以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载明的建设规模为准。

需要注意的是，应结合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的特点进行填写。一般分为三种情况：一是填写工程建筑面积（如：通风空调、弱电等）；二是填写专业工程面积（如：幕墙面积）；三是填写关键技术参数描述（如：地基基础工程，基坑围护工程开挖深度等）。

##### 1.1.3 本专业承包工程建设地点: \_\_\_\_\_

本专业承包工程建设地点应当按照不动产权属证明文件载明的地点详细填写。依法取得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批准文件的，以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载明的地点详细填写。

##### 1.1.4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传 真: \_\_\_\_\_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人信息应当与资格预审公告中写明的招标人信息保持一致。

1.1.5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传 真：\_\_\_\_\_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信息应当与资格预审公告中写明的招标代理机构信息保持一致。

1.1.6 本专业承包工程代建人：\_\_\_\_\_

本专业承包工程实行代建制应当如实填写代建人名称的全称。本专业承包工程不实行代建制的，填写“/”。

1.1.7 本专业承包工程设计人：\_\_\_\_\_

招标人应当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如实填写设计人名称的全称。

1.1.8 本专业承包工程监理人：\_\_\_\_\_

招标人应当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如实填写监理人名称的全称。监理人未确定的，填写“/”。

1.1.9 本专业承包工程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在此应当填写建设条件、建设要求等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情况，以便申请人和审查委员会充分了解本专业承包工程和招标人要求，有利于申请人编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如无需补充其他说明的，填写“/”。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资金来源：\_\_\_\_\_

招标人应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资金来源的实际情况填写。

需要注意的是，资金来源一般应为：政府投资（中央）、政府投资（地方）、国有事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国有事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军队武警、国家发行债券所筹资金、国家对外借款、政府担保或者承诺还款所筹资金、国家政策性贷款资金、国家授权投资主体融资、政府特许融资、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组织贷款资金、外国政府及其机构贷款资金、国际组织或者外国政府援助资金、集体经济组织投资、外商投资等，应与资格预审公告中明确的资金来源相一致。

1.2.2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出资比例: \_\_\_\_\_

招标人应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资金来源出资比例的实际情况填写, 应与资格预审公告中明确的资金来源出资比例相一致。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出资比例, 如: 财政资金 60%, 企业自筹 40%; 如全部为企业自筹资金, 则直接填写: 100%企业自筹资金。

1.2.3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资金落实情况: \_\_\_\_\_

招标人应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资金落实的实际填写, 应与资格预审公告中明确的资金落实情况相一致。

如: 财政资金\*\*\*万元已经列入年度计划、企业自筹\*\*\*万元已经存入项目专用帐户中。

### 1.3 招标范围、工期要求和质量要求

1.3.1 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范围具体内容: \_\_\_\_\_

“招标范围”: 即中标后签约的承包范围。对招标范围的详细界定应在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详细表述。

需要注意的是, 一是招标范围的表述不宜使用“图纸所示的全部内容”、或“工程量清单载明的全部内容”等类似的、不带内容概括性表述; 二是资格预审公告发布后再行更改任何可能影响潜在投标人投标的内容均比较麻烦, 可能还会面临法律障碍, 而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有关招标范围的界定又受制于资格预审公告中有关招标范围的界定, 因此, 招标人必须慎之又慎, 资格预审公告发布前, 招标人应当着眼于工程建设全寿命周期, 统筹做好招标规划, 建议提前编制招标方案。

如: 某建筑消防工程, 可填写为: \*\*\*工程中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防烟排烟系统等设计图纸显示的全部工程。

1.3.2 本专业承包工程工期要求:

定额工期: [1] 日历天

要求工期: [2]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3] 年 [3]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3] 年 [3] 月 [3] 日

[1] 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特点, 应当严格执行本市现行工期定额及有关规定, 确定招标工程的定额工期; 没有适用定额工期的, 填写“/”。

[2] 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 依法合理填写。有适用现行工期定额

的，应依据现行工期定额来确定要求工期；现行工期定额缺项或不适用的，招标人应事先组织专家对工程进行施工工期论证，在保证质量、安全和可行性的前提下，确定合理的要求工期。招标人要求工期小于定额工期时，必须在招标文件中明示增加费用。

[3] 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合理计划确定并填写相关时限要求。

需要注意的是，要求工期应当与根据计划开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计算的期间相一致。

### 1.3.3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_\_\_\_\_

本专业承包工程已明确质量要求应当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即为“合格”。此处其他质量要求，应当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并结合设计相关要求，对于有关事项的工序、部位或节点等质量标准，需要进一步提出高于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规范和规程的，应当在此明列相关要求。

##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专业承包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

(1) 资质条件：\_\_\_\_\_

招标人应当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定的现行《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及相关规定，并结合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明确提出申请人应具有的最低资质要求。

如：某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投资额为 1500 万元，填列资质条件为：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 财务要求：\_\_\_\_\_ [1]

具体年份要求为近 [2] 年，指 [2] 年起至 [2] 年止

[1] “财务要求”指企业的净资产、资产负债率等财务指标一项或多项指标情况。

如：财务要求：年均净资产 1500 万元及以上，拥有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等。

[2] 财务要求中的年份要求及具体起止时间应当依据本市现行财务制度要求，及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需要填写。所谓近\*年，一般以资格预审公告发布时间或者资格预审文件计划开始发售时间前\*年。

如：近 3 年，指 2018 年起至 2020 年止。

(3) 业绩要求与资格预审公告一致，具体年份要求为近\_\_\_\_年，指\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由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在此填写近\*年业绩的年份要求及具体起止时间。所谓近\*年，一般以资格预审公告发布时间或者资格预审文件计划开始发售时间

前\*年，且应当与资格预审公告中写明的保持一致。

(4) 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要求：

1) 项目经理资格：[1]专业[2]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1]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以及注册建造师的管理相关规定，填列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的专业。且应与资格预审公告中写明的项目经理专业保持一致。

如：建筑工程专业。

[2]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建设规模，拟派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的要求等填列专业级别。且应与资格预审公告中写明的项目经理专业等级保持一致。

如：二级。

2) 其他要求：\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此处对于资格条件能力需要补充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其他要求的，可以补充填写一些能够实现充分竞争、又体现公平公正原则、且反映申请人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的其他要求，但应当避免设置排斥潜在投标申请人的条件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5) 其他要求：\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此处对于资格条件能力需要补充其他要求的，招标人除上述要求外，可以补充填写一些能够实现充分竞争、又体现公平公正原则、且反映申请人资格能力的其他要求，但应当避免设置排斥潜在投标申请人的条件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1.4.2 本专业承包工程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5) 其他要求：\_\_\_\_\_

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自主决定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企业的资质应当根据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为依据核定，联合体企业的能力应当根据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所占工作量加权折算，联合体企业的资质及能力应符合本章第1.4.1项要求。

如，某装修工程需要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和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资质。某两个单位组成联合体，其中甲单位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和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乙单位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和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甲单位承担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乙单位承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因此，在核定该联合体的资质时，对装修装饰部分，只考核甲单位的装修装饰资质，乙单位的装修装饰资质不参加考核；对消防设施部分，只考核乙单位的资质，甲单位的资质不参加考核。该联合体资质即为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和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在评审过程中，招标人应当注意其他可量化审查标准应当以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各成员分工所占合同工作量的比例为权重进行加权折算。如，审查标准中如果约定了申请人的企业净资产评审标准，两家联合体企业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所占工作量如果分别为 70% 和 30%，联合体双方的各自企业净资产分别为 2000 万和 1000 万，则该联合体申请人的净资产应当按照 1700 万元进行评审。

## 1.5 申请人信誉要求

### 1.5.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的惩戒方式：

- 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限制性惩戒
- 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否决性惩戒

本项选择的惩戒方式须与第一章“资格预审公告”第 4.1 款对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方式的选择相一致。选择“否决性”惩罚方式时，审查委员会将根据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第 6.4 款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以及附件 A—“不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进行评审，判定申请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选择“限制性”惩罚方式时，审查委员会将根据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附表 6 “评分记录表 B——信誉”对采集的失信被执行人记录进行评分。

### 1.5.2 其他信誉要求：

#### （1）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1) 诉讼及仲裁情况指与履行下述合同有关及本款项要求的法律败诉。包括：

- 施工总承包合同       专业合同
- 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材料设备采购合同
- \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招标人可以自主单选或多选上述合同，以明确凡符合上述诉讼和仲裁情况定义，能够参与评审的相关法律败诉。

2) 年份要求：\_\_\_\_\_年，指\_\_\_\_\_年\_\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在此填写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的年份要

求及具体起止时间。所谓近\*年，一般以资格预审公告发布时间或者资格预审文件计划开始发售时间前\*年。

如：近3年，指2018年5月1日起至2021年4月30日止。

3)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详细审查中关于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具体要求：\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对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其他要求进行补充。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2) 近年企业不良行为记录

1) 本专业承包工程所指的企业不良行为记录仅限于：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 已经公布的不良行为记录。

2) 年份要求：\_\_\_\_年，指\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在此填写近\*年发生的企业不良记录的年份要求及具体起止时间。所谓近\*年，一般以资格预审公告发布时间或者资格预审文件计划开始发售时间前\*年。

如：近3年，指2018年5月1日起至2021年4月30日止。

3)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详细审查中关于企业不良行为记录的具体要求：\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对企业不良记录的其他要求进行补充。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3) 其他要求：\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需要，可以补充填写能够实现充分竞争、又体现公平公正原则、且反映申请人信誉的其他要求，但应当避免设置排斥潜在投标申请人的条件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2. 资格预审文件

###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需要，在此具体填写申请人提出对资格预审文件澄清要求的最后时限，以便申请人准确把握、合理安排。

如：\*\*\*\*年\*\*月\*\*日\*\*时\*\*分。

2.2.2 招标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需要，在此明确填写招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澄清要求回复的最后时限，以便申请人准确把握、合理安排。

如：\*\*\*\*年\*\*月\*\*日\*\*时\*\*分。

##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需要，在此明确填写招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澄清要求修改的最后时限，以便申请人准确把握、合理安排。

如：\*\*\*\*年\*\*月\*\*日\*\*时\*\*分。

需要注意的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资格预审文件或者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或者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或者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日或者 15 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其他材料

1) 承诺文件。

2) 其他材料：\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实际需要，招标人要求申请人提供其他材料的，应在本项中载明，并在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其他材料中辅以相应必要的格式。

需要注意的是，此处补充内容应当与本须知第 1.4.1 项“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第 1.5.2 项“其他信誉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内容相对照，确保审查内容与申请人提供材料相匹配。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4 申请人基本情况其他编制要求：\_\_\_\_\_

特别提醒：申请人的基本信息应以北京工程建设交易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为依据，并直接调用。

申请人基本情况通用部分已明确要求应附申请人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和体系认证证书的扫描件或其电子证照。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在专用部分做进一步补充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如：附申请人组织机构、通过的各种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其电子证照。

### 3.2.5 近年财务状况其他编制要求：\_\_\_\_\_

近年财务状况通用部分已明确要求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申请人成立时间少于本章约定年份要求的，附其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即可。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的扫描件，并说明企业净资产情况。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在专用部分做进一步补充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如：附本年度银行授信总额度、本年度可使用的银行授信余额扫描件。

### 3.2.6 近年完成的类似工程情况其他编制要求：\_\_\_\_\_

特别提醒：涉及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应以北京工程建设交易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为依据，并直接调用，且无需递交相关证明材料，其他方式提供的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类似工程业绩，不得作为类似工程业绩进行评审。申请人应自行对数据库中的业绩信息进行细化和完善，使其具备资格审查评审的需要。

近年完成的类似工程情况通用部分已明确要求申请人根据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相应表格进行填写，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并标明序号。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完）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在专用部分做进一步补充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如：涉及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的，应及时核对北京工程建设交易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是否满足要求。

### 3.2.7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工程情况其他编制要求：\_\_\_\_\_

特别提醒：涉及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应以北京工程建设交易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为依据，并直接调用，且无需递交相关证明材料。申请人应自行对数据库中的业绩信息进行细化和完善，使其具备资格审查评审的需要。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工程情况通用部分已明确要求申请人根据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相应表格进行填写，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并标明序号。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在专用部分做进一步补充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如：涉及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的，应及时核对北京工程建设交易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是否满足要求。

### 3.2.8 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

#### (1)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1) 项目经理其他编制要求：\_\_\_\_\_

特别提醒：涉及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应以北京工程建设交易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为依据，并直接调用，且无需递交相关证明材料。申请人应自行对数据库中的业绩信息进行细化和完善，使其具备资格审查评审的需要。

本项通用部分已明确要求项目经理简历表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身份证件、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以项目经理身份承担过的工程业绩资料的扫描件。其中承担过的工程业绩资料应包括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完）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在专用部分做进一步补充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如：附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书的扫描件。

2) 技术负责人其他编制要求：\_\_\_\_\_

特别提醒：涉及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应以北京工程建设交易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为依据，并直接调用，且无需递交相关证明材料。申请人应自行对数据库中的业绩信息进行细化和完善，使其具备资格审查评审的需要。

本项通用部分已明确要求技术负责人简历表应附身份证件、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以技术负责人身份承担过的工程业绩资料的扫描件。其中承担过的工程业绩资料应包括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完）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在专用部分做进一步补充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3)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编制要求：\_\_\_\_\_

特别提醒：涉及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应以北京工程建设交易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为依据，并直接调用，且无需递交相关证明材料。申请人应自行对数据库中的业绩信息进行细化和完善，使其具备资格审查评审的需要。

本项通用部分已明确要求其他项目管理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件、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的扫描件。其中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其他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在专用部分做进一步补充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2) 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其他编制要求: \_\_\_\_\_

本项通用部分已明确要求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应说明设备来源（包括租赁意向）、目前状况、停放地点等情况。其中：“目前状况”应说明已使用年限、是否完好以及目前是否正在使用；“来源”分为“自有”和“市场租赁”两种情况，自有设备应附原始发票的扫描件，租赁设备应附租赁意向书或带条件生效的租赁合同扫描件；正在使用中的设备应在“备注”中注明何时能够投入本专业承包工程，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在专用部分做进一步补充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3) 其他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编制要求: \_\_\_\_\_

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增设其他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编制要求。并在此明确。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3.2.9 申请人信誉编制要求

(1) 诉讼和仲裁情况其他编制要求: \_\_\_\_\_

本项通用部分已明确要求诉讼和仲裁情况存在专用部分第 1.5.2 (1) 目情形的，应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的扫描件，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在专用部分做进一步补充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3) 其他信誉编制要求: \_\_\_\_\_

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情况，增设其他信誉编制要求。并在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三)其他信誉情况中辅以相应必要的格式。

需要注意的是，此处应与本须知第 1.5.2 项“其他信誉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内容相对照，确保审查内容与申请人提供材料相匹配。

### 3.2.10 与申请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的情形包括：

- (1) 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本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3) 与本单位同一母公司的其他单位；
- (4) \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自行补充相应要求。

### 3.2.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括的其他材料编制要求

(1) 承诺文件编制要求：资格预审文件中要求的所有书面承诺文件集中统一进行编写。

(2) 其他材料编制要求: \_\_\_\_\_

招标人根据本章 3.1.1(11) 其他材料内容，进行补充编制要求，并在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其他材料部分中补充相应的格式。

##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在此填写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的具体时间。

需要注意的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招标人应当合理确定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时间。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时间，自资格预审文件停止发售之日起不得少于 5 日，并注意截止日为工作日。

如：\*\*\*\*年\*\*月\*\*日\*\*时\*\*分。

##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 5.1 审查委员会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及确定方式：审查委员会构成：\_\_\_\_\_人。其中，招标人代表\_\_\_\_\_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_\_\_\_\_人；其中，技术专家\_\_\_\_\_人，经济专家\_\_\_\_\_人。

审查专家确定方式：\_\_\_\_\_

审查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审查委员会中的招标人代表应当是本单位熟悉相关业务的在职人员。其中国家和本市重点项目以及全部使用国有资金投资和国有资金投资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项目，招标人代表还应当具有相关专业高级以上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或者经济利益关系的，包括本人所在单位与投标人有隶属关系，投标人单位的股东等，不得进入相关项目的审查委员会，已进入的应当更换。

如：审查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

审查专家确定方式：在北京市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6. 通知、查询和确认

### 6.2 确认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时间：在收到投标邀请书后\_\_\_\_\_小时内。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在此填写具体确认结果的时间。

如：在收到投标邀请书后 48 小时内。

## 8. 纪律

8.4 其他要求：\_\_\_\_\_

招标人依法补充填写纪律其他要求。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类似工程：\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对类似工程需要补充说明的其他事宜进行补充或细化。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12.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或细化。不需要补充的，填写“/”。

###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专用部分

##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专用部分

### 1. 审查方法

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1]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2] 家。

[1]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依法填写具体数量。

如： 7 家。

[2]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依法填写具体数量。

需要注意的是，本工程资格审查办法为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1] 规定数量时，此处为最终通过资格预审并允许参与后续投标的申请人限制数量，该数量一般与 [1] 相同。

如： 7 家。

### 6. 审查准备工作

#### 6.4 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

失信被执行人信息采集人：

- 信息采集人为招标人
- 信息采集人为招标代理机构
- 信息采集人为审查委员会

失信被执行人信息采集注意事项：

信息采集人登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相关主体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信息采集人为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的，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在本章第 6 条审查准备工作第 6.3 款熟悉文件资料阶段，开始进行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工作，信息采集按照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时间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同时做好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执行案号、执行法院等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记录和证据一并上传电子化平台。审查委员会通过电子化平台调取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记录和证据，并根据本章规定进行失信被执行人的评审。

信息采集人为审查委员会的，审查委员会在本章第 6 条审查准备工作第 6.3 款熟悉文件资料阶段工作完成后，开始进行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工作，信息采集按照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时间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同时做好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失信执行案号、执行法院等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并根据本章有关规定进行失信被执行人的评审。

招标人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自主选择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人（仅

限选择其中之一，不可多选），并根据失信被执行人信息采集注意事项的流程采集失信被执行人信息。

## 8. 详细审查

### 8.3 详细审查程序

#### 8.3.2 提交和核验原件

是否核验原件：

否

是，核验原件的内容及要求：\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选择是否需要核验相关证明文件的原件。选择需要核验原件的，应明确需要核验原件的内容，以及具体的核验工作安排和要求（提交及返还时间和地点，核验方法及标准等）。

## 10. 评分

### 10.2 评分程序

#### 10.2.1 审查委员会进行评分的条件

(2)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个且没有超过本章专用部分第1条规定的数量的，其通过详细审查申请人的排序方法：\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在此具体约定符合上述条件时，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的排序原则。可将业绩、注册资本金、信用等进行排序。

## 11. 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 11.1 申请人排序方法

申请人最终得分相同的情况下，申请人的排序方法：\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进一步补充、细化。

如：以申请人净资产的数额多少依次排定先后顺序（净资产的数额多的，排名在前）

## 1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进一步补充、细化。

## 附件 A：不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

### 不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

#### A0. 总 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是本章“资格审查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不一致的情况，以本附件的规定为准。

#### A1. 不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

申请人或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A1.1 在初步审查、详细审查中，审查委员会认定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符合资格审查办法对应审查记录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审查标准的；

A1.2 存在以下任何一种情形的：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专业承包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专业承包工程的监理人；
- (4) 为本专业承包工程的代建人；
- (5) 为本专业承包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专业承包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专业承包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专业承包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对资格预审文件实质性内容不响应的。

A1.3 有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包括：

- (1)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2) 不同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3)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 (4)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相互混装的；
- (5) 其他情形：\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自行补充填列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

违法行为。

A1.4 存在以下任何一种禁止性行为的：

- (1) 不同申请人委托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人员编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办理资格预审申请事宜的；
- (2)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出自同一台电脑或同一单位电脑的；
- (3) 不同申请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或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 (4) 其他情形：\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可依法对禁止性行为进一步补充、细化。

A1.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 (1) 未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递交方式递交的；
- (2) 回执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 (3) 电子化平台中无申请文件，且无成功递交通知的；
- (4) 因申请人原因，电子化平台无法正常打开的；
- (5) 未使用电子化平台认可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含答疑文件）的；
- (6) 其他情形：\_\_\_\_\_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对不能通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一步补充、细化。

A1.6 未按照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A1.7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A1.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A1.9 采用否决性惩戒方式时，申请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A1.10 未披露或未真实披露投标人与其关联单位的关系的相关情况的；

A1.11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贿或者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进一步补充、细化。

下述各附表格式中审查因素、审查标准等信息，应注意与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内容对照，为避免重复表述，需对应通用和专用条款配合使用。各附表格式和内容均为示范性的，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对其进行修改、完善和补充，但应当慎重修改，须特别注意保持各类评审工作表格内容与本章及其他章节内容的衔接。

附表 1：审查委员会签到表

## 审查委员会签到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审查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序号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专家证号码	签到时间
1					
2					
3					
4					
5					
6					
7					
...	.....				

附表 2：专家声明书

专家声明书

本人接受招标人邀请，担任\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施工招标资格预审审查的专家。

本人声明：在资格审查前未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申请人发生可能影响审查结果的接触；在审查结果确定之前，不向外透露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通过详细审查申请人排序情况以及与审查有关的其他情况；不收受招标人超出合理报酬以外的任何现金、有价证券和礼物；不收受有关利害关系人的任何财物和好处；无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5.1.3 项需要回避的情形。

本人郑重保证：在审查过程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纪律；服从审查委员会的统一安排；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专家职责。

本人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或者不能履行专家职责，本人愿意承担一切由此带来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3：初步审查记录表

### 初步审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申请人名称和审查结论以及相关情况说明				
1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2	申请函印章	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 CA 电子印章					
3	联合体申请人（如有）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分工					
.....	.....	.....					
初步审查结论： 通过初步审查标注为√；未通过初步审查标注为×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进一步补充、细化。

附表 4：详细审查记录表

## 详细审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有效的证明材料	申请人名称及定性的审查结论以及原件核验等 相关情况说明				
1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或其电子证照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或其电子证照					
3	企业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资质等级证书扫描件（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或其电子证照					
4	近年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5 项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5	近年完成的类似工程业绩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6 项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4：详细审查记录表（续 1）

## 详细审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有效的证明材料	申请人名称及定性的审查结论以及原件核验等 相关情况说明				
6	拟投入生产资源	(1)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8(1)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	.....		.....				
7	信誉	(1)	失信被执行人 (适用于采用否决性惩戒方式)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5.1 项规定	根据失信被执行人信息采集人的采集记录和证据进行评审				
		...	.....		.....				
8	联合体申请人（如有）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联合体协议书（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个人 CA 电子印章）及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的上述详细审查因素所需的证明材料（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	.....		.....	.....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4：详细审查记录表（续 2）

## 详细审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有效的证明材料	申请人名称及定性的审查结论以及相关情况说明				
其他详细审查情况记录								
1	独立法人资格	不是招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或其电子证照					
2	设计或咨询服务	没有为本专业承包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但设计施工一体化承包的除外	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3	与监理人关系	不是本专业承包工程监理人或者与本专业承包工程监理人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为同一法定代表人或者相互控股或者参股关系	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或其电子证照以及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4：详细审查记录表（续 3）

## 详细审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有效的证明材料	申请人名称及定性的审查结论以及相关情况说明				
4	与代建人关系	不是本专业承包工程代建人或者与本专业承包工程代建人的法定代表人不是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相互控股或者参股关系	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或其电子证照以及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5	与招标代理机构关系	不是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代理机构或者与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不是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相互控股或者参股关系	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或其电子证照以及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4：详细审查记录表（续 4）

## 详细审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有效的证明材料	申请人名称及定性的审查结论以及相关情况说明				
6	生产经营状态	没有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或其电子证照以及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7	投标资格	没有被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8	履约历史	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4：详细审查记录表（续 5）

## 详细审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审查条件	申请人名称及定性的审查结论以及相关情况说明				
9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方式	符合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递交方式					
		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	回执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未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	电子化平台中有申请文件，且有成功递交回执					
		申请人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打开	电子化平台可以正常打开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非申请人原因无法打开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除外）					
		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制作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是使用电子化平台认可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生成的电子文件					
		.....	.....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4：详细审查记录表（续 6）

## 详细审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审查条件	申请人名称及定性的审查结论以及相关情况说明				
10	申请人在资格预审过程中遵章守法	没有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贿或者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以及审查委员会成员的判断					
		申请人在资格预审过程中不存在串通投标违法行为	未发生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未发生不同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未发生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未发生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相互混装的					
			其他情形：_____					
11	澄清和说明情况	按照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符合本章通用部分第 9 条的规定和要求					
12	受让或租借证书	未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以及审查委员会成员的判断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4：详细审查记录表（续 7）

## 详细审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审查条件	申请人名称及定性的审查结论以及相关情况说明				
13	申请人在资格预审过程中不存在禁止行为	申请人在资格预审过程中不存在禁止行为	未发生不同申请人委托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人员编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办理资格预审申请事宜的					
			未发生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出自同一台电脑或同一单位电脑的					
			未发生不同申请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或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其他情形：_____					
14	招标公正性	不存在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书面承诺文件（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以及审查委员会成员的判断					
...	.....	.....	.....					
详细审查结论：								
通过详细审查标注为 √；未通过详细审查标注为 ×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具体特点，进一步补充、细化。

附表 5：不能通过资格审查情况说明

## 不能通过资格审查情况说明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未通过资格审查申请单位	未通过原因说明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6：评分记录表

## 评分记录表 A——申请人资质、能力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申请人名称：\_\_\_\_\_ 审查委员会成员姓名：

序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分项得分	合计得分	备注
		分项	合计				
I 财务状况	1 净资产总值（以近____年平均值为准）	—分	—分	超过_____（含）万元	____分		如申请人成立时间少于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约定年份要求的，此处财务状况评分因素应为其成立以来的年份的年平均值
	2 资产负债率（以近____年平均值为准）			超过_____万元（含）但不超过_____万元	____分		
	...			超过_____万元（含）但不超过_____万元	____分		
	.....			超过_____%（不含）	____分		
				超过_____%（含）但不超过_____%	____分		
				低于_____%（含）	____分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6：评分记录表（续 1）

## 评分记录表 A——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申请人名称：\_\_\_\_\_ 审查委员会成员姓名：

序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分项得分	合计得分	备注
			分项	合计					
II	类似工程业绩	1	近____年完成的类似工程业绩	_____分	_____分	有 1 个	_____分		涉及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未从北京工程建设交易基础数据库中直接调用的，不作为类似工程业绩进行评审
						每增加一个	_____分		
III	认证体系	1	认证体系	_____分	_____分		_____分		
							_____分		
							_____分		
							_____分		
							_____分		
							_____分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6：评分记录表（续2）

## 评分记录表A——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申请人名称：\_\_\_\_\_ 审查委员会成员姓名：

序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分项得分	合计得分	备注	
		分项	合计					
IV 拟投入生产资源之一 项目经理	1 职称	____分	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2 学历	____分		.....	____分		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未从基础数据库中直接调用的，不作为类似项目业绩进行评审	
				.....	____分			
				.....	____分			
	3 类似工程业绩	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	.....		.....	____分			
				.....	____分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 6：评分记录表（续 3）

## 评分记录表 A——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申请人名称：\_\_\_\_\_ 审查委员会成员姓名：

序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分项得分	合计得分	备注
			分项	合计				
V 拟投入生产资源之二	技术负责人	1	职称	_____分	_____分	.....	____分	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的工程业绩未从基础数据库中直接调用的，不作为类似项目业绩进行评审
		2	学历	_____分		.....	____分	
		3	类似工程业绩	_____分		.....	____分	
		...	.....	_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	____分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6：评分记录表（续 4）

## 评分记录表 A——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申请人名称：\_\_\_\_\_ 审查委员会成员姓名：

序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分项得分	合计得分	备注		
		分项	合计						
VI 拟投入生产资源之三	1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构成	____分	____分	人员配备合理，专业齐全	____分				
				人员配备情况一般，专业基本齐全	____分				
				人员配备欠合理，专业不够齐全	____分				
	2 在施工程和新承接工程情况			在施及新承接的工程规模（与企业规模和实力相比）适中	____分				
				在施及新承接的工程规模过大，占用资源过多	____分				
				在施及新承接的工程规模过小，缺乏市场竞争力	____分				
	...	.....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6：评分记录表（续 5）

## 评分记录表 A——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申请人名称：\_\_\_\_\_ 审查委员会成员姓名：

序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分项得分	合计得分	备注	
		分项	合计					
VII 拟投入生产资源之四	1 自有施工机械设备情况	____分	____分	数量充足，性能可靠	____分			
				数量合理，性能基本可靠	____分			
				数量不足，性能不够可靠	____分			
	2 市场租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	____分		数量合理，性能可靠，来源有保障	____分			
				数量偏多，性能可靠，来源有保障	____分			
				数量偏多，性能和来源存在不确定性	____分			
	3 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总体情况	____分		配置合理，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____分			
				配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____分			
				配置欠合理或者来源存在不确定性	____分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A）评分总计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进一步补充、细化。

附表6：评分记录表（续6）

## 评分记录表B——信誉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申请人名称：\_\_\_\_\_ 审查委员会成员姓名：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标准分	分项评分	合计评分	备注
I 信誉	1	失信被执行人 (适用限制性 惩戒方式)	有1条失信被执行记录的扣____分； 每增加1条失信被执行记录的扣____分，但最高扣分不得超过____分。				
	2	诉讼和仲裁情况	作为原告或被告有1条败诉记录的扣____分； 每增加1条败诉记录的扣____分，但最高扣分不得超过____分。				
	3	不良行为记录	有1条不良行为记录的扣____分； 每增加1条不良行为记录的扣____分，但最高扣分不得超过____分。				
	...	.....	.....				
信誉(B)评分总计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人可根据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法进一步补充、细化。

附表 7：个人评分汇总表

## 个人评分汇总表

工程名称: \_\_\_\_\_ (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审查委员会成员姓名: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代码	申请人名称						
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	A							
2	信誉	B							
合计 C=A+B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表 8：评分汇总记录表

评分汇总记录表

审查委员会成员姓名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名称及其评定得分						
1:							
2:							
3:							
4:							
5:							
6:							
7:							
8:							
9:							
各成员评分合计							
各成员评分平均值							
申请人最终得分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9：通过详细评审的申请人排序表****通过详细评审的申请人排序表**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申请人名称	项目经理	评分结果	备注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10：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正选）名单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正选）名单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申请人名称	项目经理	评分结果	备注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11：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候补）名单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候补）名单

工程名称：\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序号	申请人名称	项目经理	评分结果	备注

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12：审查委员会成员评审复核意见书

审查委员会成员评审复核意见书

工程名称（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我们审查委员会已经对以下内容，进行了认真复核，并对复核结果承担责任：	
初步审查记录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详细审查记录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评分记录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评分汇总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评分汇总记录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不能通过资格审查说明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排序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正选）名单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候补）名单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问题澄清通知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审查委员会负责人（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审查委员会成员（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13：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申请人名称）：

\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施工招标的资格审查委员会，对你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1.
- 2.
- .....

请你方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按照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第9款的规定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施工招标资格审查委员会  
(经资格审查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代表加盖个人CA电子印章或加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14：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施工招标资格审查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 1.
- 2.
- .....

申请人（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招标人根据行业情况及本专业承包工程特点，可以对本章内容进行补充。具体格式和内容要求应与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相对应。申请文件格式中要求申请人提供的信息，应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的需要。

\_\_\_\_\_ (专业承包工程名称) 施工招标

##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 \_\_\_\_\_ (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目 录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五、财务状况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工程情况

七、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工程情况

八、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

（一）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附件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附件 2、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附件 3、其他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二）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表

（三）其他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

九、申请人信誉情况

（一）诉讼和仲裁情况

（二）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三）其他信誉情况

十、与申请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

十一、其它材料

（一）承诺文件

（二）其他材料

##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施工招标的投标资格。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3.1.1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在资格预审申请活动中不存在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附件A中第A1.2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不存在弄虚作假、行贿行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的相互串通投标的任一行为。

申请人（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申请人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 请 人: \_\_\_\_\_

单 位 性 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 (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申请人 (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施工招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申 请 人（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住所: \_\_\_\_\_

成员二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住所: \_\_\_\_\_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专业承包工程名称）（以下简称本专业承包工程）的施工招标资格预审和投标并争取赢得本专业承包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承包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在本专业承包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资格预审、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如下：  
\_\_\_\_\_。

5、资格预审和投标工作以及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通过资格预审、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成员二名称（盖企业 CA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高级职称人员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本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体系认证情况	说明: 通过的认证体系、通过时间及运行状况				
备注					

## 五、近年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中各类报表反映的财务状况数据应当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申请人的数据为准。

##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			
工程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完)工日期			
承包范围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	
技术负责人		身份证号	
总监理工程师		联系电话	
工程描述			
备注			

## 七、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			
工程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完）工日期			
承包范围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	
技术负责人		身份证号	
总监理工程师		联系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 八、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

### （一）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拟在本专业承包工程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附件 1：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身份证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_____级	建造师专业	
注册建造师证书名称					
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业绩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附件 2：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身份证件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业绩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 3: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工作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八、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续1）

### （二）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表

机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目前状况	来 源	现停放地点	备 注

## 八、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续 2）

### （三）其他拟投入生产资源情况

备注：招标人根据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8（3）项要求自行补充。

## 九、申请人信誉情况

### （一）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 九、申请人信誉情况（续 1）

### （二）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序号	发生时间	简要情况说明	证明材料索引

## 九、申请人信誉情况（续 2）

### （三）其他信誉情况

备注：招标人根据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9（3）项要求自行补充。

## 十、与申请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

备注：招标人根据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3.2.10项要求自行补充。

## 十一、其它材料

### （一）承诺文件

备注：招标人根据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11（1）项要求编制承诺文件，格式自拟。

### （二）其他材料

备注：招标人根据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11（2）项要求自行补充。